**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局**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2021年3月15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部门组织征收非税收入计划情况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四、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五、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六、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九、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三、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部门职能

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局是主管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自治区党委、市委相关决策部署的政府工作部门。

（二）部门主要职责

1、牵头拟订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及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2、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科技创新创业人才队伍建设。

3、统筹推进全市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推动科研机构和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

4、编制全市科技计划并监督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

5、牵头建立统一的全市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市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

6、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基础研究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

7、牵头组织市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等平台载体建设，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8、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科技促进农牧业农村牧区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全市重点领域技术发展前瞻性研究，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

9、牵头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管理、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参与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规划、政策。

10、指导区域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推动科技创新平台、载体及园区建设。

11、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

12、组织实施全市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组织开展全市科技保密工作。负责科技信息、科技统计工作。

13、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国际国内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指导旗县区和有关部门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

14、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订全市引进外国专家总体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推动建立外国专家、团队吸引集聚机制和重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拟订全市出国（境）培训规划、政策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15、职能转变。围绕贯彻实施科教兴市、人才强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服务职能，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科研诚信建设。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深入推进科技计划管理改革，优化科技资源配置。推动政府部门不直接管理具体科研项目，委托项目管理专业机构开展项目受理、评审、立项、过程管理、验收等具体工作。对科研机构组建和调整事项不再进行审核，重在加强规划布局和绩效评价。进一步改进科技人才评价机制，统筹全市内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引进全市外智力工作。

16、有关职责分工。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有关职责分工。在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的政策制定上，A类人员的政策由市科学技术局会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定，B类和C类人员的政策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市科学技术局制定。在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的组织实施上，继续使用现有的“外国人来华工作管理服务系统”，由市科学技术局负责管理维护；继续使用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外国专家局联合印制的《外国人工作许可证》，A类和B类人员的工作许可由市科学技术局会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实施，C类人员的工作许可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实施，两部门发放工作许可前均应会签移民管理部门。

17、完成市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一）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部门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局本级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3家，其中：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1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0家，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2家，公益二类事业单位0家。

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部门共有编制人数48人，其中：行政编制14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31人、差额补助事业人员0人、工勤编制3人；实有行政人员14人、全额补助人事业员27人、工勤人员2人；离退休人员40人。

（二）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局及所属单位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1 | 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局本级 |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
| 2 | 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研究所  （原巴彦淖尔市科技信息研究所）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 3 | 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成果转化中心  （原巴彦淖尔市技术市场促进中心）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619.59万元，比上年预算655.43万元减少35.84万元，下降5.47%，减少主要是由于：一是2020年调出1人，在职转退休3人，退休人员去世1人，离休干部去世1人，导致基本支出减少；二是贯彻和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项目经费预算压减10%。

支出预算619.59万元，比上年预算655.43万元减少35.84万元，下降5.47%，减少主要是由于：一是2020年调出1人，在职转退休3人，退休人员去世1人，离休干部去世1人，导致基本支出减少；二是贯彻和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项目经费预算压减10%。

（一）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619.5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19.59万元，占比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比0%；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其他收入0万元，占比0%；上年结转0万元，占比0%，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0万元，占比0%。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619.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52.09万元，占比89.11%；项目支出67.50万元，占比10.89%；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

主要用于机构运转方面支出工资福利支出450.5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60.5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0.98万元，专业活动方面支出科技服务体系建设24.50万元、科技培训12万元、科技合作16万元、科技活动1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619.59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619.5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科学技术支出**483.8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509.48万元减少25.64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日常工作，开展科技服务体系建设、科技培训、科技合作、科技活动等项目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4.9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105.6万元减少10.62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由财政部门发放的部分离退休人员工资、死亡抚恤、单位部分养老保险缴费和其他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40.7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40.35万元增加0.4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部分基本医疗保险、大额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8.1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8.60万元减少0.50万元，下降5.81%；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8.03万元增加0.07万元，增长0.87%。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 0万元，增长（下降）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增加（减少）主要是由于2021年度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2、公务接待费3.1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3.1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无变动主要是由于本部门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通过尽量减少公务接待，严格控制接待规格、陪餐人数，近几年公务接待费已逐年减少，结合上年实际支出，本年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合理；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3.07万元增加0.03万元，增长0.98%。增加主要是由于2021年事业单位机构改革，部门业务量增加，加班餐支出增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00万元，比上年预算5.50万元减少0.50万元，下降9.09%，减少主要是由于本部门进一步压缩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4.96万元增加0.04万元，增长0.81%，增加主要是由于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乡调研等业务活动中公车使用减少，2020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少于上年预算数和本年预算数。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无变动主要是由于2021年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无变动主要是由于2021年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0万元，本年预算比上年预算5.50万元减少0.50万元，下降9.09%，减少主要是由于本部门进一步压缩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比上年执行数4.96万元增加0.04万元，增长0.81%，增加主要是由于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乡调研等业务活动中公车使用减少，2020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少于上年预算数和本年预算数。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1年，我部门（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0.56万元，比上年66.01万元减少5.45万元，下降8.26%。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进一步压缩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机关运行经费具体明细如下：办公费12.14万元，印刷费1.68万元，水费1.08万元，电费1.65万元，邮电费1.2万元，取暖费6.79万元，物业管理费8.47万元，差旅费2.00万元，公务接待费3.10万元，工会经费5.3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0万元，其他交通费14.2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86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末，共有车辆3辆， 其中：公务用车3辆，机要应急车辆0辆等，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等。

四、部门组织征收非税收入计划情况

本部门无非税收入预算。

五、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填报情况

2021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4个，公开绩效目标4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67.5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 ：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员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彦序 联系电话：0478-8658165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